

#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2月16日核准的《关于核准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代志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8号），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极光网络90%股权，并通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585,52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董事会现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非公开发行事项基本情况

2016年9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16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2016年12月22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2017年2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代志

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极光网络 90%股权，并通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585,526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7 年 3 月 29 日，上市公司完成向上海极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2017 年 4 月 14 日，上述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关于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截至目前，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了较大变化，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资本市场状况、融资可行性等因素，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工作安排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已于 2017 年 4 月完成，终止募集配套资金不影响已完成的购买资产行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后续将合理调整融资方式，继续推动相关项目的实施。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1 日